关于拟吸收方颖奕等五名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的公示

根据本人申请、组织培养，拟吸收方颖奕等五名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，现将有关情况予以公示。

在公示期限内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采用电话、信函或直接来访的形式，反映被公示人或发展程序方面的问题。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，以个人名义信函反映问题提倡署真实姓名，以便进一步了解情况和反馈意见。

公示时间自2019年5月20日至2019年5月24日。

公示联系人：刘望秀、吴少波 联系方式：657625、611673，邮箱：liuwangxiu@126.com、wsblaw@163.com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所属支部 | 姓名 | 性别 | 民族 | 申请入党时间 | 确定入党积极分子时间 | 是否取得党校结业证书 | 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情况 | 确定发展对象时间 | 发展对象培训是否合格 | 政治审查情况 | 群众评价 | 素质评  价排名 | 入党介绍人 | 备注 |
| 学生第四支部 | 方颖奕 | 女 | 汉 | 2015年5月17日 | 2017年4月13日 | 是 | 合格 | 2019年4月30日 | 是 | 合格 | 合格 | 7/90 | 孙静怡、阮璐琪 |  |
| 学生第四支部 | 韩启政 | 男 | 汉 | 2016年9月10日 | 2017年 4月13日 | 是 | 合格 | 2019年4月30日 | 是 | 合格 | 合格 | 36/90 | 孙静怡、阮璐琪 |  |
| 学生第四支部 | 杨荷柳 | 女 | 汉 | 2017年10月10日 | 2017年4月13日 | 是 | 合格 | 2019年4月30日 | 是 | 合格 | 合格 | 19/123 | 孙静怡、阮璐琪 |  |
| 学生第四支部 | 李旭宁 | 女 | 汉 | 2017年10月10日 | 2017年4月13日 | 是 | 合格 | 2019年4月30日 | 是 | 合格 | 合格 | 66/123 | 孙静怡、阮璐琪 |  |
| 学生第四支部 | 杨涵睿 | 女 | 汉 | 2017年10月10日 | 2017年 4月13日 | 是 | 合格 | 2019年4月30日 | 是 | 合格 | 合格 | 20/123 | 孙静怡、阮璐琪 |  |

财务与会计学院党委

2019年5月20日